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 內幕消息 預期虧損減少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與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稿及本公司其他現有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該期間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8,000萬港元，相對2022年同期（「2022年同期」）之股東應佔虧損約1.70億港元。

該期間的預期虧損減少主要受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

- (a)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虧損業務後，該期間並無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已終止的工程業務和中國物業業務於2022年同期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1.26億港元；

(b)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由2022年同期的盈利約2,500萬港元轉為該期間的虧損約3,600萬港元；及

(c) 該期間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約2,400萬港元，而2022年同期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約100萬港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於該期間之中期業績最終訂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局就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稿及本公司其他現有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其(a)可能因受其他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物業及其他資產估值）所影響而須調整及修訂及(b)有待董事局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於該期間之實際業績或與本公告所披露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計於2023年11月29日刊發本公司於該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詩雅

香港，2023年1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下列本公司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鄭啟成 (主席兼總裁)

柯偉俊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GILES

余仲良

藍章華